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5-51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螺型材	股票代码	000619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小川	郭亚良	
电话	0553-8396868	0553-8396856	
传真	0553-8396808	0553-8396808	
电子信箱	hlxc@conch.cn	hlxc@conch.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29,021,953.82	1,904,073,427.41	-1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995,618.20	64,765,893.67	-3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733,934.01	48,298,826.46	-3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5,805,349.40	231,665,481.42	1.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22	0.1799	-32.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22	0.1799	-32.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	2.81%	-0.9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210,567,095.28	4,060,067,202.51	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74,308,824.00	2,366,313,205.80	0.34%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71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0.63%	110,282,693	0	无	0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43%	33,954,545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基金理财产品	0.83%	2,999,934	-	-	-
交通银行-普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0.75%	2,709,981	-	-	-
李俊	境内自然人	0.64%	2,300,000	-	-	-
刘逸然	境内自然人	0.56%	2,022,175	-	-	-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凯思博1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	0.56%	2,016,622	-	-	-
杜克大学-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56%	2,016,127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0.53%	1,907,833	-	-	-
吴知情	境内自然人	0.53%	1,897,988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上半年,面对宏观经济下行、市场需求不足等经营环境,公司加强调研分析,积极应对,坚持经济效益和现金流最大化的原则,通过推进市场转型、管理转型、机制创新等措施,外拓市场,内抓管理,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经营压力,保持了稳健经营,巩固了行业龙头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29,021,953.82元,同比减少14.45%,实现净利润43,995,618.20元,同比减少32.07%。主要原因是受市场竞争影响,产品销量和销价较上年同期均有所下降。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629,021,953.82	1,904,073,427.41	-14.45%	
营业成本	1,385,071,941.81	1,636,839,353.22	-15.38%	
销售费用	70,414,527.35	67,518,855.44	4.29%	
管理费用	83,954,105.10	78,632,596.77	6.77%	
财务费用	23,878,407.56	35,725,657.97	-33.16%	主要是借款规模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1,867,743.28	27,335,335.47	-20.00%	主要是公司盈利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29,817,427.99	22,109,925.22	34.86%	主要是新增研发项目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805,349.40	231,665,481.42	1.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632.75	-80,887,248.97	98.49%	主要是在建工程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14,905.00	-119,759,101.37	61.83%	主要是上期归还借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866,811.65	31,019,131.08	508.87%	主要是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净流出额减少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落实年初确定的工作思路和经营计划,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推进市场转型,抢占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与房地产商和门窗企业的战略合作,优化客户结构,强化终端市场控制;加快销售重心下移,密织县乡网点,完善市场网络;加大中心城市海螺门窗体验店建设,并适应家装客户需求,在天猫网设立海螺型材官方旗舰店,探索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2)完善激励机制,激发管理活力

在销售方面,灵活运用销售结算政策,积极推进吨销量和效益奖励措施,发挥市场一线人员的能动性,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在采购方面,优化采购流程,把握采购节奏,通过招标拓宽采购渠道,降低采购成本;在计划管理上,明确分解计划目标,加强工作督办和计划兑现考核,提升工作效率。

(3)深化对标管理,促进降本增效

针对个性化订单消费增加的趋势,公司进一步优化生产组织,加强产销衔接,提高产品保供效率;深化对标管理,按照"历史最优,消耗最省"的原则,强化生产指标管控,积极开展各类技改技措,努力降低生产成本;盘活存量资金,加快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多渠道为公司增收节支。

(4)把握政策资源,提升运营质量

公司积极研究国家稳增长、调结构以及建筑节能的各项政策,发挥各生产基地的区域影响力,争取各类优惠政策落实;积极参与行业标准修订,提升建筑门窗节能标准,为市场提供优质产品,履行行业龙头的社会责任。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塑料型材	1,616,373,960.13	1,377,385,154.14	14.79%	-14.51%	-15.32%	同比增加0.83个百分点
分产品						
型材	1,589,000,897.29	1,353,746,885.45	14.81%	-15.02%	-15.85%	同比增加0.84个百分点
其他	27,373,062.84	23,638,268.69	13.64%	32.37%	31.53%	同比增加0.55个百分点
分地区						
华东	691,938,581.43	591,642,715.61	14.49%	-11.75%	-12.50%	同比增加0.73个百分点
华北	207,255,917.17	179,902,981.72	13.20%	-11.43%	-10.87%	同比减少0.55个百分点
其他	717,179,461.53	605,839,456.81	15.52%	-17.81%	-19.08%	同比增加1.32个百分点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任勇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5-50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15年8月7日发出,于2015年8月18日在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1909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监事会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15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与会董事保证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齐生立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因工作原因,任勇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长职务,董事会对任勇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表示感谢。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董事齐生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齐生立先生简历附后)。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杨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同意齐生立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之职,董事会对齐生立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表示感谢。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王杨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王杨林先生简历附后)。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为确保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正常运转,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成员分别为独立董事张光杰先生、雷华先生、董事齐生立先生,其中,张光杰先生为召集人。提名委员会成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为确保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正常运转,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成员分别为独立董事周泽将先生、张光杰先生、董事周小川先生,其中,周泽将先生为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为确保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正常运转,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成员分别为独立董事雷华先生、周泽将先生、董事王杨林先生,其中,雷华先生为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为确保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正常运转,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成员分别为独立董事雷华先生、董事齐生立先生、汪鹏飞先生、王杨林先生、周小川先生,其中,齐生立先生为召集人。战略委员会成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朱守益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为完善董事会成员构成,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朱守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朱守益先生简历附后)。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虞节玉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为完善董事会成员构成,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虞节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虞节玉先生简历附后)。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吸收合并的议案》。

鉴于经公司七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收购了两个下属子公司芜湖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螺新材料")和安徽海螺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螺彩印")的部分股权,并完成相关工商变更,上述两公司已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海螺新材料和海螺彩印进行合并,并将海螺新材料作为存续公司,注销海螺彩印,海螺彩印的债权、债务、资产、人员均合并到海螺新材料。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定于2015年9月10日上午11:00在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1909会议室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1、齐生立先生,男,1965年出生,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武汉工业大学,1989年加入宁国水泥厂,历任宁国水泥厂组织人事部副部长,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宣部副部长、部长,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2、王杨林先生,男,1974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1998年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历任公司质控处处长、型材一二分厂厂长、型材三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唐山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宝鸡海螺型材有限公司董事长、芜湖海螺挤出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3、朱守益先生,男,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毕业于安徽理工大学后进入公司,历任公司质控处处长助理、一二分厂副厂长、三分厂厂长、芜湖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海螺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总经理、英德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物资供应部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生产品质部部长。

4、虞节玉先生,男,1983年出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2002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一二分厂厂长助理、副厂长、三分厂厂长、新疆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成都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市场营销部长、成都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齐生立先生、王杨林先生、朱守益先生、虞节玉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齐生立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职务,王杨林先生、朱守益先生、虞节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5-52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18日收到任勇先生的辞职申请,因工作原因,任勇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长职务,并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任勇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任勇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董事会规范运作和公司正常经营。公司董事会对任勇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选举,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选举董事齐生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同时,因工作原因,齐生立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总经理之职。齐生立先生的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齐生立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表示感谢。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王杨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5-53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吸收合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吸收合并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吸收合并概述

为进一步推进业务整合,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董事会同意将公司下属子公司芜湖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螺新材料")和安徽海螺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螺彩印")进行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海螺新材料作为存续公司,海螺彩印依法注销,海螺彩印的债权、债务、资产、业务均合并到海螺新材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事项无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合并双方基本状况

1、合并方芜湖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

芜湖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月,注册资本4500万元,注册地址为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火龙岗镇,法定代表人为周小川,经营范围为"发泡板材、墙体保温板、装饰材料及塑料制品添加剂的研发、生产;销售本公司产品;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该公司设立之初公司持有其60%股份,香港溢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溢信发展")持有另外40%股份。2015年上半年,溢信发展提出拟转让其股权,经公司七届三次董事会审批,公司行使优先收购权收购了溢信发展持有海螺新材料的40%股份,并于2015年8月18日完成了工商变更,海螺新材料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15年6月30日,海螺新材料总资产为20,697.00万元,净资产为7,879.79万元;2015年上半年实现业务收入9,676.05万元,净利润381.7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被合并方安徽海螺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安徽海螺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成立于1995年5月,注册资本190万美元,注册地址为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纬十二路以北芜南路以西火龙岗镇,法定代表人为周小川,经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塑胶包装及镀铝膜(印刷品除外)"。公司于2003年4月通过股权转让持有其73%的股份。2015年上半年,海螺彩印另一股东香港安顺行(以下简称"安顺行")提出拟转让其股权,经公司七届三次董事会审批,公司行使优先收购权收购了安顺行持有海螺彩印的27%股份,并于2015年8月18日完成了工商变更,海螺彩印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按出资时对应的汇率换算为人民币1468.4872万元。

截至2015年6月30日,海螺彩印总资产为6,023.92万元,净资产为5,314.61万元。2015年上半年实现业务收入2,549.73万元,净利润250.2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吸收合并的主要内容

1、海螺新材料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海螺彩印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和业务。合并完成后,海螺新材料存续,海螺彩印依法注销。被合并方海螺彩印的员工均由合并方海螺新材料统一接收和安置。

2、合并后,海螺新材料的注册资本拟定为6000万元,依然为公司全资拥有。

3、合并后,海螺新材料的经营范围为:发泡板材、墙体保温板、装饰材料及塑料制品添加剂、塑胶包装及镀铝膜(印刷品除外)的研发、生产;销售本公司产品;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

4、合并基准日为2015年9月30日。

5、合并基准日至本次合并完成日期间产生的损益由合并双方分别承担。

6、本次子公司吸收合并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督促合并双方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吸收合并的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双方均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通过吸收合并有利于优化公司组织架构,有利于推进公司业务整合,提高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构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5-54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8月1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9月10日上午11:00;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9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召开地点: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1909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9月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关于提名朱守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关于提名虞节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以上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七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上述议案选举须采用累积投票制。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因故未能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他人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受托办理登记手续的,除提供上述证明文件外,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受托参加会议的,在办理登记手续时应事先说明并提供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15年9月8日—9日上午8:00-12:00,下午14:00-18:00。

5、登记地点: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鼓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但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5年9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为"360619",投票简称为"海螺投票",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0619;

(3)输入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1.01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1,1.02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2,2.00元代表议案2,3.00元代表议案3,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委托价格(元)
议案1	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累积投票)	
1.1	关于提名朱守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
1.2	关于提名虞节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2

(4)本次会议有两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选举票数。表决时,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2票选举票数,选举票数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散使用,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对应的有效表决票总数,否则选票无效。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即可使用。即: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2015年9月9日下午15:00—2015年 9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6: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文化路39号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19层

邮政邮编:241000

联系人:郭亚良、张军

联系电话:0553-8396856、0553-8396835

传真:0553-8396808

2、会议预定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附:授权委托书(此授权委托书自行复印有效)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1、 本人(或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本次选举实行累计投票制):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议案1: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累积投票)		
1.1	关于提名朱守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票
1.2	关于提名虞节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票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七届四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立场判断,对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字[2003]56号)的规定,我们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联系了解公司经营及财务情况,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审慎查验,我们认为: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直认真贯彻执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字[2003]56号)的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事项,2015年1—6月发生的担保均是对子公司的担保,没有发生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报告期末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正常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为完善董事会成员构成,董事会提名朱守益先生、虞节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我们认为,公司董事候选人朱守益先生、虞节玉先生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通过对上述候选人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的审核,朱守益先生、虞节玉先生具备合法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不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意将朱守益先生、虞节玉先生作为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调整

鉴于齐生立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之职,董事会聘任王杨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作为独立董事,通过对王杨林先生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的审核,我们认为,王杨林先生符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不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王杨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经董事会审议并聘任后即生效。本次总经理人选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营运产生影响。

独立董事:张光杰、周泽将、雷华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东方海洋　公告编号:临2015-035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完成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7月12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3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5 年8 月9日,公司收到增持人的通知,增持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通过成立"海新11号资产管理计划",在自愿、合法、合规的基础上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增持"),具体如下:

1、增持方式

车轼、李存明、赵玉山、于深基等4人以自筹资金认购"海新11号资产管理计划",委托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

2、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1)上述增持计划于2015年8月18日完成,合计买入东方海洋股票1,858,650股,成交均价为22.05元/股,总金额4,099.21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6%。

(2) 本次增持前, 上述增持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055,2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30%。

(3)本次增持后,上述增持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913,8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07%。

二、上述增持人完成前期增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自2015年7月13日至本公告发出之日,上述增持人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858,650股,总金额4,099.21万元,已经完成《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中的增持计划。

三、其他事项说明

1、上述增持人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上述增持人本次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上述增持人承诺在本次增持实施期间及本次增持完成后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保千里　编号:2015-082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7月3日起停牌。公司已于2015年7月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于2015年7月1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于2015年7月17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8),于2015年7月24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72), 于2015年7月31日发布了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75),于2015年8月7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78),于2015年8月1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1)。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正在全力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各项工作,主要工作进展如下:

1、考虑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未来发展的意义重大,公司需要对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进行详细、审慎的可行性论证,包括对项目技术储备的详细分析、项目实施产业化的全面评估和对投资回报的详尽测算;力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能够成功实施,以更好的回报公司股东。该等论证及评估工作量较大,仍需一定时间。

2、由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可能用于收购相关资产,交易双方正在谈判,公司将对拟收购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尽职调查,预计工作量较大,尚未完成。

公司将全面加快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各项工作, 尽快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终方案。若公司在2015年9月26日以前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准备工作,公司将申请提前复牌并披露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 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